

臺灣省公立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金籌集管理委員會辦理 103 年度寒假教職員工國外休閒旅遊活動實施要點

(附表 2)

一、宗旨：倡導正當休閒活動，增進對國外地理、文化之認識，並提供教職員工休閒旅遊機會。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三、協助單位：各縣市府教育(局)處。

四、報名日期：102 年 12 月 2 日起至 102 年 12 月 12 日止。

五、報名、繳費手續：本次活動統一採網路報名，以先後順序，報名在名額內者，請於報名後 5 日內繳交報名費每人 3,000 元，未在期間內繳費者即刪除由候補遞上。繳費方式得採郵政劃撥，帳號 00288884，戶名-台灣省教育職員福利委員會或採 ATM、網路轉帳，本會轉帳代號 004 台灣銀行戶號 037004265505；採網路銀行或 ATM 轉帳繳費後，務必請將轉帳完成明細表影印、簽名、註明參加項次，傳真本會業務組登錄，本會傳真 04-23326721 (郵政劃撥者不用傳真)。報名費用可抵團費，報名後如無故不參加者，該費用轉作活動行政作業費不予退還；如欲參加之項目名額已超過或名額不足取消，該項報名費用退回。候補者暫緩繳費

六、報名資格：台灣地區公私立中小學校現職教職員工、教育行政人員及退休教職員工。

七、其他事項：

- (一) 各項旅遊活動，報名人數未達 16 人，或遇重大偶發事件，即取消該項活動。
- (二) 參加人員限攜眷 3 人（限直系親屬；兒童限 8 歲以上）；眷屬須配合行程中各項旅遊活動。
- (三) 本會負責各項活動之報名、通知、組團等作業；各參加人員、眷屬所需團費全額自行負擔。

(團費詳如本要點十一活動一覽表)

(四) 費用含：機票、餐宿費、門票、機場稅、兵險、小費（含司機、導遊、床頭、行李等小費）；不含簽證費、證照費、機場接送。

(五) 各團簽證費：日本、韓國免簽證費；其他國家簽證費以台幣計：越南 1,700 元；吳哥窟美金 20 元；泰北 1,300 元；大陸新辦台胞證 1,500 元；已有台胞證者加簽費 400 元（第 8 項黃山團費已含加簽費用）。(本項費用旅行社得酌收訂金，每人以團費五分之一為原則，其餘團費得以信用卡支付，旅行社不得加收任何費用)。

八、已繳交報名費後無故取消前往，報名費不予退還；另已與承辦旅行社完成收件程序後臨時取消前往，則依本會與旅行社簽訂履約規定辦理。

九、各團相關通知函約於 102 年 12 月 18 日前發發。

十、本實施要點如未盡事宜，得簽請本會主任委員核定修正。

十一、各項休閒旅遊活動一覽表：

項 次	名 稱	日 期	團 費	辨 理	日 期	承 辦	旅 行 社	旅 行 社	各 承 辦	旅 行 社	電 話	住 址	網 站
1	日本北海道 破冰之旅	5	40,500 元	103 年 1 月 26 日至 30 日		全 球 旅 行 社	陳安琪		全 球 通 運 通 社	陳安琪	(02) 2507~2669		
2	日本瀨戶內- 四國之旅	5	33,700 元	103 年 1 月 23 日至 27 日		大 山 旅 行 社	周玉英		大 山 旅 行 社	周玉英	(104) 台北市松江路 131 號 11 樓 3		
3	北越-吳哥窟 之旅	7	35,000 元	03 年 1 月 23 日至 29 日		達 康 旅 行 社	胡晉愛		達 康 旅 行 社	胡晉愛	(407) 台中市西屯區寧夏東一街 3 號		
4	韓國之旅	5	25,000 元	103 年 1 月 28 日至 2 月 1 日		大 山 旅 行 社	周玉英		喜 泰 旅 行 社	陳金漢	喜泰旅行社：電話 04-2329-1999。		
5	泰北之旅	5	26,500 元	103 年 2 月 5 日至 9 日		喜 泰 旅 行 社	陳金漢		喜 泰 旅 行 社	尼瑪	喜泰旅行社：電話 04-2329-1999。		
6	大陸桂林之 旅	6	23,900 元	103 年 1 月 24 日至 29 日		迎 家 旅 行 社	尼瑪		迎 家 旅 行 社	尼瑪	迎家旅行社：02-6600-1688		
7	大陸麗江深 度之旅	5	26,500 元	103 年 1 月 27 日至 31 日		泰 元 旅 行 社	許富強		泰 元 旅 行 社	許富強	泰元旅行社：(02) 2231~2555		
8	大陸黃山、宏 村、屯溪之旅	5	22,000 元	103 年 1 月 22 日至 26 日		達 康 旅 行 社	胡晉愛		達 康 旅 行 社	胡晉愛	泰元旅行社：(01) 台中市進化北路 238 號 7 樓之 1		

備註：各項活動詳細行程、搭乘航班時段、住宿等級、餐食等請至本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閱或下載。

臺灣省公立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金籌集委員會

假教職員工各項技藝研習暨生態休閒旅遊活動實施要點(附件 1)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教育及學民部、國教署。

三、協助單位：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局）

五、報名資格：凡台灣區公私立中小學校現職教職員工及退休教職員工均可報名參加。

(限身心健康、行動方便者；凡無法配合團體活動者，請勿報名)

六、報名手續

（一）報名：數十達半數以上之項目則取辦理。

(二) 每位參加人員自行擔擔費用詳本表中各項活動費用欄。

(三) 花東部地區生態休閒旅遊活動，歡迎攜眷參加（限攜

均不受理，逕教職員比照現役人員收員。省鐵路局工礦山行六月廿四日，研習部份本會補助五分之二經費。因網路報名無職員本人參加。各項活動收費，旅遊部份由本會酌予補助；研習部份由本會補助五分之二經費。因網路報名無

※如當時報名為「富貴均」者，其身分或為親屬，或為教職員，或為自報者，再於備註欄註明，以便安排住宿。

八、繳費手續：本次活動均採網路報名，※請於完成網路報名作業後 3 日內繳交費用；採郵政劃撥，帳號 00288884，戶名【台灣省教職員福利委員會】或採 ATM、網路轉帳，本會轉帳代號 004 台灣銀行戶號 037004265505。（以 ATM 或網路轉帳繳費者，因無法辨別繳費者身份，收據請由本人簽名、註明參加梯別，傳真本會業務組登錄，傳真 04-23326721）；另報名 3 日後，本會仍未接獲繳交費用者，即取消報名資格，該名額由候補人員遞補；

如該項報名人數不足，取消辦理，已繳費者不退還。

郵局手續費及退費郵務費每筆100元，餘全額退費（需附相關證明）；其他事由申請退費，於通知單寄發後至活動辦理一星期前申請者扣除活動作業費百分之二十；延至活動前一日申請者扣除百分之五十；活動辦理後申辦者不予以受理。（研習期間餐宿均予安排，未用餐、宿者及不參加戶外活動者，不得要求退費）

十一. 凡參加本要點各項活動人員，請各學校酌情給予公假登記。

十三. 技藝研習活動項目：本會於活動當日 10 時 30 分口頭發表研討會，並在日後定期舉辦研習會。

卷之三

目次項次

1	菩提葉畫 藝	簡介菩提樹；善用菩提葉素材當畫布、構圖、繪畫配合顏料完成圖畫，並裱褙裝框等教學製作。	103 年 1 月 21.22.23 日	日月潭教師會館	3,500 元	80 人	1. 各項研習安排課程 16 小時。 2. 住宿安排：2 人一間(每床)
2	園藝	植物種植栽培、庭園景觀認知與居家環境運用、規劃等教學。	103 年 1 月 23.24.25 日	日月潭教師會館	3,700 元	80 人	3. 費用均已含餐、宿、材。
3	景觀設計	校園綠化、美化、景觀設計及易經陽宅學課程研習。2 月 7 日搭車戶外教學參觀	103 年 2 月 5.6.7.8 日	日月潭教師會館	4,500 元	80 人	

十二、机械员（地工班长）

			1. 本活動視各梯次視報 名情況得併梯辦理。其參 加日期、報到時間如有異 動，屆時以本會報到通知 為準。
1	103年1月 21.22.23.24.25 日	1月21日上午7時50分-8時10分台北教師會館 上午8時桃園火車站前站右方遠百大樓騎樓→9時新竹市光復路清華大學校門口	38人 現職及退休人員費用 6,400元；眷屬 7,600元
2	103年1月 21.22.23.24.25 日	1月21日上午8時0分高雄中學校門口（高雄火車站前站右方往建國路） →10時嘉義火車站前站左方 7-11商店門口	38人
3	103年2月 5.6.7.8.9日	1月21日上午8時30分台南北二中→約10時半南火車站 2月5日上午7時30分苗栗火車站→8時30分台中港路新光三越百貨 門口→9時10分彰化火車站 2月5日上午8時30分台中火車站前左方神鑑大樓前豐原客運 候車亭	38人

臺灣省公立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金籌集管理委員會書函

機關地址：413 台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8-4 號 2 樓

傳 真：04-23326721

聯 絡 人：張惠雲

聯絡電話：04-37061855

受文者：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2 日

發文字號：102 教福會字第 0351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主旨

主旨：檢送本會辦理「103 年度寒假教職員工生態休閒旅遊活動」及「國外休閒旅遊活動」實施要點各 1 份，敬請將本次活動資訊公告於貴府教育網站，並轉知 貴轄屬學校，歡迎教職員工及退休人員踴躍逕向本會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各項活動自 102 年 12 月 2 日起至 12 月 12 日截止。
- 二、本會辦理之各項活動，一律採網路報名，參加活動人員活動期間請准予參加。
- 三、本項活動實施要點同時刊登於本會網站
<http://www.t-welfare.com.tw> 或輸入「台灣省教育職員福利委員會搜尋」，請有意參加者先參閱各項活動實施要點，再點選「研習旅遊活動」網頁報名。

正本：各縣市政府教育處

副本：本會業務發展組

吉慶有余

